



THE BEIJING NEWS

创刊于2003年11月11日

总第3128期

统一刊号  
CN11-0245

主管  
中共北京市委宣传部

出版  
新京报社

社长、总编辑：戴自更  
执行总编辑：王跃春  
副总编辑：  
何龙盛 王悦 田延辉  
编委：吕约 王爱军 刘炳路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幸福大街37号  
邮编：100061  
传真：010-67106766  
新闻热线：010-67106710  
(24小时)  
发行热线：  
010-67106666  
新京报网：  
www.bjnews.com.cn

广告经营许可证号：  
京宣工商广字第0068号

常年法律顾问：  
北京市岳成律师事务所

声明：

未经本报许可，不得转载、采用本报及本报网站刊载之内容。

## 更正与说明

### 【文字更正】

1.6月2日C01版《过节了，送给孩子一本免费的书》(校对：庄文瀾 编辑：涂志刚)一文，第2栏第1、2行“没人只能提交一本书”中，“没人”应为“每人”。

2.6月2日C16版(校对：赵琳 编辑：邓玲玲)，左下“学术排行榜”第10“《主流：谁将答应全球文化战争》”应为“《主流：谁将打赢全球文化战争》”。

本报谨就以上错误和疏漏向读者和相关单位、人士致歉。  
挑错热线：010-67106710  
栏目编辑：李赛

## ■ 社论

# 公众为何热捧“副市长骑车送女”

官员融入到民众中，成为其中平等一员，他在生活中的所看、所闻、所感，是他在办公室文件中完全不能看到的。

日前，一张父亲骑车送女儿上学的照片在网上“疯传”，据称，骑车男子是芜湖市副市长詹云超。记者联系上詹云超本人，他确认，照片中骑车送女儿上学的人就是他，并称，自己几乎每天都骑车送女儿上学，“这是父亲应该做的事”。詹云超的爱人也表示，平时都是他们夫妻俩接送孩子。“老公负责送，我负责接”。(据6月2日《新安晚报》)

以往，每有一些地方官员骑车、坐公交等亲民举动，网络上总不乏诸如“作秀”等质疑之声。但此次“副市长骑车送女”则不同，事情被披露后，网络上几乎是一边倒的赞扬之声，鲜有质疑挖苦者。

这次民意之所以遽然转向，就在于“副市长骑车送女”有别于一般官员亲民之举，它并非偶尔所为，而是官员个人生活的常态。对此，不但可从詹云超本人的回应中得到印证，另据媒体调查，一些芜湖网友表示，曾见过詹云超在大街上买鸭子、吃快餐。有人还说，经常在公交车上和菜市场碰见詹云超副市长。詹

云超女儿所在小学的一位老师称，他经常看到一位父亲骑着自行车送孩子上学，后来才知道，那人原来是詹副市长。

一个副市长，能如此与草根民众打成一片，仅凭这一点，就足令人产生好感。官员亲民，偶尔做一做，亮相，走一圈并不难，难就难在把亲民内化到个人信仰中，成为一种生活态度和生活方式，一以贯之。

公众热捧“副市长骑车送女”，无疑表达了一种期望。期望在我们的社会里，官员骑车、买菜、坐公交、上

超市成为一种再正常不过的事，官员不再远居庙堂之高，而是融入世俗生活，成为民众身边的普通一员，与民众一同体味日常生活的艰辛，享受平凡人生的乐趣。

作为官员，也应认识到，融入到民众中，成为其中平等一员，不仅代表着一种积极的生活态度，对于官员在工作中的管理和决策，也有莫大的助益。可以想象，如果一个地方官员经常与草根民众打成一片，自己骑车、买菜、购物……那么他对城市的交

通环境，生活福利、食品安全、物价水平等，将有一个更直观和真切的认识，这种在生活中的所看、所闻、所感，是他在办公室文件中完全不能看到的。官员将自己的生活经验与行政能力相结合，其做出的决策才算接通了“地气”，这样的决策显然更符合实际，获得民众的认同。

“副市长骑车送女”，我们应不吝给点掌声，希望这样的例子今后越来越多，什么时候，这样的现象平常到不再引起关注，那将是值得庆幸的事。

## ■ 观察家

# “孝子杀母”案 折射安乐死困境

一旦贸然放开安乐死，全面合法化，恐遭有心人士滥用。

据《新京报》报道，外界高度关注的“孝子杀母”案，日前一审宣判。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以故意杀人罪判处被告人邓明建有期徒刑三年，缓刑四年。结束长达一年羁押的被告，重获自由。

回顾案情，邓明建去年报警，母亲李某自然死亡云云。警方尸检结果，却发现为中毒而死。邓某不得不坦承，母亲请求买来农药，助其安乐死。案发后，亲朋好友互相反映儿子孝顺，从四川远行千里南下打工，犹不忘接来老母。细心服侍母亲18年，中风瘫痪的老人一日三餐、洗澡、梳头，全由孝子一手打理。

孝子杀母，究竟是故意杀人，还是让老母解脱？本案是是非非，社会自有公论。倒是本案折射出安乐死是否合法化？如何化解安乐死负面效应？值得思考。

纵观各国安乐死合法化之路，无不颠簸蹒跚。1934年，英国希尔夫人，对31岁低能儿子的未来忧心忡忡，不得已用煤气毒杀。一审判决死刑，舆论大表同情，二审改处缓刑，最后予以赦免。次年，英国社会名流，发起成立世界上第一个自愿安乐死协会，提出安乐死法案。法案遭到教会强烈抵制，不了了之。

1974年，一位美国姑娘因服食过量毒品，陷入昏迷，依靠呼吸机维持生命。父母忍痛提出，希望院方停用呼吸机，使女儿可以安静地告别人间。医生断然拒绝，他们选择向州法院上诉。法官在判词中提及：

“虽然病人的确是在死亡边缘，但绝没有足够的人道动机，使剥夺生命合法化。宪法没有赋予父母权利，结束失去知觉的孩子生命。”

安乐死合法化，难以在代议机关闯关成功。退而求其次，司法为实施安乐死的医生除罪化，逐渐提上议事日程。世界范围内，最早对安乐死进行除罪化处理的，当属日本法院。1950年，领风气之先的东京地方法院，判决中提出：为了解除患者躯体剧烈痛苦，不得已侵害其生命的行为，属于刑法上紧急避险，不应受到司法追究。

1962年，名古屋高等法院在审理儿子对瘫痪在床、痛苦不堪的父亲，实施安乐死案件时，明确安乐死正当化，须具备六大要件：根据现代医学知识和技术，患者患上不治之症；濒临死亡的患者，遭受不堪忍受痛苦，惨不忍睹；执行目的，仅限于缓和患者痛苦；患者意识清楚、明确表达同意；在不存在特殊情况时，必须由医师实行；执行方法，具有伦理妥当性。

放眼世界，安乐死合法化国家，不过荷兰与比利时两国，屈指可数。有人认为安乐死有三大好处：有利于节约稀缺医疗资源、维护社会整体利益、减轻患者及其家人经济负担。不过，一旦贸然放开安乐死，全面合法化，恐遭有心人士滥用。生死事大，焉能不慎？当下的中国，尚未建立全民健康保险制度，断不宜贸然推行安乐死合法化，否则后患必多。

□俞飞(学者)

## ■ 来论

# 官员醉驾肇事怎能向员工“借款”

河南省许昌县林业局副局长组建，醉驾肇事逃逸，造成一死一伤，已被逮捕。事发后，该县县委、县政府对死者家属赔偿60万元。据该县林业局办公室主任朱广斌介绍，因该副局长肇事时驾驶的是林业局公车，这笔款项由单位筹集暂时垫付，一般员工最低凑5000元。(据6月2日《新快报》)

官员醉驾肇事怎能由员工“买单”，真是荒谬。对于此事，我有两个困惑。

困惑一：据朱主任介绍，该县林业局有编制70人左右，单位要求，一般员工最低5000元，中层干部2万元，党组成员4万到5万元，共筹集了60万元。单位领导公车私用肇了事，单位却强行要求全体员工垫付，按常理，员工中必有不

满之声，对此，当地政府又是如何“摆平”的，其中有无违法滥权，或是幕后交易。

困惑二：组建及其家属赔偿还不了员工们垫付的款项该咋办。朱广斌特意声明，组建当天开公车办私事陪客人喝酒肇事，属于个人行为；这些钱都是暂借，等日后向组建家属追偿后慢慢偿还。问题是，既然组建局长是最终责任人，难道组建局长及其家庭，当前一点承担能力都没有，才需要单位员工全资垫付？如果组建及其家属现在都无任何能力承担经济赔偿，组建追究刑事责任后就有赔偿能力了？万一组建及其家属一直没有赔偿能力，员工们会否一直垫付下去，或到时会否有其他解决方案？

其实，笔者非常理解许昌县党政领导的做法。公车私用了事，若不及时赔付或赔付得不满意，定会受到被害方的强烈抗议，进而引起社会公愤；若用公款买单，不仅师出无名，而且因造成国家财产的重大损失，有关领导必须承担监管不严的责任，否则会带来更为巨大的社会谴责。为了避免这种两难局面的出现，才想到此法。

不过，即便可以如此做，也应先由肇事官员家属尽力筹款，不足部分向单位同事借款，而且这样的借款，也应建立在完全自愿的基础上，单位不可越俎代庖。希望许昌方面能进一步对此事作出说明。

□刘昌松(北京杰睿律师事务所律师)

# 医院缘何申请裁撤儿科

近期，广州有几家医院向上级部门反映，由于地理位置靠近儿童医院，建议取消本医院的儿科。记者调查发现，若非国家规定三甲医院一定要开设儿科，许多医院巴不得扔掉儿科这个“烫手山芋”。(据6月1日《羊城晚报》)

儿科爆棚，说明儿科不够；急诊都要排长队，说明儿科医生不够。按照“市场经济”的理论，有需求就有供给，应该大力发展儿科才对，为何大型综合医院反而竞相逃避？

从医院的角度来说，儿科是麻烦最多、效益最差的科室之一。儿童处于生长发育期，对外界理化因素敏感，许多检查，比如

CT、X光等等，原则上是不做就不做，能少做就少做。儿童体重轻，用药量通常比成人少一半，很多药品，比如针剂，需要拆开来用。儿童小病多，大病少，单次就诊的花销小。在很多综合医院，儿科的收入可谓无足轻重。

在医患矛盾日益尖锐的当下，儿科可谓站在风口浪尖之上。现在的孩子都是家里的宝，孩子一病，家长就着急上火，曾几何时，儿科医护人员挨打竟也成了家常便饭，尤其是护士，经常因为静脉穿刺时未能一针见血，而被家属报以老拳。儿童病情发展变化快却不能自我表达，容易对药物过敏，容易出现不良身体

反应，用药再谨慎都可能出事，导致儿科是医疗纠纷的高发区。“收入低，人身安全没有保障，没有尊严，没有社会地位……”是很多儿科医生的内心告白，于是，就有了医学生中盛传一句话：当什么不当儿科医生！去年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招聘40多个内儿科医生，应聘者中有20个符合要求，可最终前来报到的才13个。

政府、社会和民众都应意识到，如果不能有效改善中国医护人员的执业环境，那么在不久的将来，我们将不得不面临谁来看病的问题……

□梁剑芳(医生)